**东台市林场有限公司青竹销售竞价公告**

**一、项目概况**

为了持续加强黄海森林公园景观竹林的管理，决定对林场竹林合理科学复壮采伐，现对外进行竞价销售所伐青竹，全场境内所有采伐后有商品价值的青竹（含刚竹），对外进行竞价销售。

1. **竞价人资格要求：**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、其他组织或自然人。

**三、竞价方式：**竞价采用明标明竞的方式，竞价轮次为一轮，以最高报价确定中标人，如有相同报价，则再竞一轮，如仍相同则采取抽签方式随机抽取。

**四、竞价最低限价：**销售青竹约1000吨（刚竹、淡竹各500吨）实际销售量按实际采伐过磅量的实际重量为准，刚竹竞价最低限价300元/吨，淡竹竞价最低限价320元/吨，每吨10元起加。

**五、参与竞价方式、时间和地点**

竞价申请人申请人可在在东台市人民政府、东台黄海森林公园官方网站上查阅招标信息，【各竞价单位自行下载竞价文件及相关附件资料，附件下载地点为东台黄海森林公园官方网站--森林动态，本项目公告下方。】本项目成交结果公示详见东台黄海森林公园官方网站-森林动态。

竞价时间：2024年10月22日15时00分

竞价地点：东台黄海海滨国家森林公园管理中心二楼会议室（东台黄海森林公园花林路8号，人才公寓后一幢楼）

**六、对本次竞价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**

销售人信息：

名 称：东台市林场有限公司

地 址：东台黄海森林公园花林路8号

联系方式：季先生 18066168716、任先生 13182125650

竞价代理机构：

名 称：江苏海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海安市海安镇长江中路122号

联系方式：郭女士 18261201628

2024年10月14日

**竞价办法**

一、竞价人须持竞价保证金、身份证原件（如非自然人参与，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）到指定的地点参加竞价活动。

二、竞价人在竞价前须提交竞价保证金6000元整（现金缴纳，未成交人的竞价保证金在竞价结束后当场退还，成交人的竞价保证金在缴纳履约保证金后退还）。成交人在成交后的三个工作日内与发包人签订销售合同，**若有逾期，保证金不予退还。**发包方有权决定重新与次高价人签订合同，或重新组织竞价。

三、竞价采用明标明竞的方式，竞价轮次为一轮，以最高报价确定中标人，如有相同报价，则再竞一轮，如仍相同则采取抽签方式随机抽取。

销售青竹约1000吨（刚竹、淡竹各500吨）实际销售量按实际采伐过磅量的实际重量为准，刚竹竞价最低限价300元/吨，淡竹竞价最低限价320元/吨，每吨10元起加。同一竞价人可同时参加刚竹和淡竹竞价或仅参与其中一项的竞价，参竞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不因此调整。

四、报价单必须认真规范填写，书写工整，不得涂改。凡出现涂改、信息填写错误、未签名均视为废标。出现大小写金额不一致时，以金额大者为准。

五、本项目需满三人或三人以上参与，才能开始竞价。不符合竞价条件的，另行公开竞价。

六、若发现投标者发生串标等严重违反竞标办法的行为，发包方将有权取消其竞标资格且竞价保证金不予退还，并依据相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。

七、各竞价人在竞价投标前应当仔细阅读本办法，竞价人参与本公司组织的竞价则视为认可本办法的全部内容。

八、其他未尽事宜由竞标小组当场解释。

九、付款方式：中标后，东台市林场及时组织人员进行采伐。中标者，须与林场签定购销合同，在商品竹过磅进场后次日用现金结算货款（不动用保证金），否则视为毁约，所缴参竞保证金全部作违约金处理，不予退还。

十、履约保证金：20000元。